

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15 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

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(以下簡稱中選會)115 年度預算案歲入編列 81 萬 5 千元，較 114 年度預算數 111 萬 1 千元減少 29 萬 6 千元(減幅 26.64%)；歲出編列 5 億 3,766 萬 2 千元，較 114 年度預算數 4 億 7,720 萬元(含追加預算 454 萬 9 千元)增加 6,046 萬 2 千元(增幅 12.67%)，主要係新增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經費 2,364 萬 6 千元、委外檔案管理服務費 160 萬元、參建連江縣政府聯合辦公大樓案 1,799 萬 1 千元等。謹就中選會 115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：

二、新增編列委外檔案管理經費，惟所提之改善計畫偏重補正既有缺失，允宜審酌建立長期制度化機制

中選會 115 年度預算案「一般行政-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」項下編列委外檔案管理經費 160 萬元，係預計辦理檔案管理委外服務案(勞務承攬)2 人，年計 160 萬元。經查：

(一)委外檔案管理之緣起與內容概要

1. 中選會於 113 年 6 月受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(以下簡稱檔管局)實地機關檔案管理評鑑，評鑑內容包括檔案點收、檔案立案編目、檔案保存與維護、檔案鑑定與清理、檔案檢調與應用、機密檔案管理、文書檔案資訊化、對所屬機關考評、計畫規劃與評估等項目計 45 項，經該局評鑑後該會應予改善項目計 35 項，為辦理改善爰自 115 年度起編列委外檔案管理服務費以為因應。

2. 中選會表示清查範圍自 69 至 113 年底，約計 100 萬件公文¹，

¹ 包括：1. 現有永久保存檔案約 7 萬 5 千件、現有非永久保存檔案約 45 萬 5 千件、及需重新清查整理之檔案件數，合計約 70 萬件。2. 自 69 至 90 年度間早期遺漏建檔之密件檔案估計約有 1 萬件。3. 早期已裁撤之各市縣選務機關紙本檔案預估有 20 萬件尚待清查。因上開檔案需逐一清查方能確定是否需改善及改善範圍，在未清查前依該會每年公文量 2 萬件估算，且部分紙本文件未有電腦建檔，其數量尚待

該會經檔管局評鑑後，為改善所列缺失研議改善計畫，該計畫業經檔管局備查；依檔管局備查之改善計畫需進行全面性、逐一清查及重整，重新編寫每份公文之案情及類目。考量該會檔管人員身兼數份工作，實際辦理之員額不足 1 人，無法於計畫時限內完成繁重且耗時之檔案管理改善工作，爰依改善計畫於初期委請專業檔案管理公司逐年清查、整理檔案，經專業廠商評估 1 年至少應派駐 2 名人力計約 160 萬元²。

(二)檢視所提之改善計畫偏重補正既有缺失，允宜審酌建立長期制度化機制

1. 依中選會提報檔管局備查之「中央選舉委員會檔案管理考評改善計畫」，執行策略包括：1. 檔案立案編目及補正作業、2. 舊有檔案之補正與清查計畫、3. 機密檔案之清查及解降密工作、4. 庫房環境改善與設施升級、5. 檔案受損處置與修護計畫、6. 檔案管理考評制度之建立、7. 專業知能培訓計畫、8. 落實銷毀及移轉檔案目錄更新作業。準此，該改善計畫偏重補正既有缺失，如檔案重新編目及清查計畫等，未規劃以自動化機制輔助。
2. 考量該會 1 名檔管人員身兼數份工作，又該改善計畫似僅為一次性任務，未見週期性之檢核與追蹤機制，恐導致改善成效無法延續，如檔案銷毀、移轉等流程雖規劃補正，惟欠缺「自動提醒或檢核流程」，恐再度發生紀錄缺漏或遺漏，允宜審酌規劃建置長期制度化機制。

中選會 115 年度預算案新增編列委外檔案管理經費 160 萬元，係勞務承攬檔案管理委外服務案 2 人，依中選會提報之「中央選舉委員會檔案管理考評改善計畫」，該改善計畫偏重補正既有缺失，未

清查時確認，屆時視清查結果核實結算檔案數量。

² 中選會表示目前評估派駐人力為長年期。

見週期性之檢核與追蹤機制，恐導致改善成效無法延續，允宜審酌建立長期制度化機制。